附件3

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信息采集表

( 年度)

|  |
| --- |
| 基本信息 |
| 姓 名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本人联系方式 |  | 毕业时间 |  年 月 日 |
|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编号 |  | 毕业院校及专业 |  |
| 申报人开户银行 |  | 申报人银行账户 |  |
| 购房信息（新建商品住房） |
| 购房人姓名 |  | 购房人身份证号 |  |
| 购房金额 |  | 新建商品房买卖合同编号 |  |
| 共有人姓名 |  | 共有人身份证号 |  |
| 购房信息（二手住房） |
| 购房人姓名 |  | 购房人身份证号 |  |
| 购房金额 |  | 不动产单元号 |  |
| 共有人姓名 |  | 共有人身份证号 |  |
| 申请人签字 | 本人承诺本表所填报的信息及提供的证明材料真实有效。对因提供有关信息不实或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后果自负。  签名：  年 月 日 |

**（此页请不要打印）**

申报时原则上以单位统一申报为主。

**填表说明：**

1.申报人根据购房类型填写购房信息；

2.国外及港澳台地区留学毕业人员须填写学历学位认证书编号；

3.申报人补贴默认发放到社保卡发卡银行账号，并不得修改；未取得社保卡发卡银行账号的，可填写申报人其它银行账号。

**其他说明：**此表需打印签字，同其他纸质材料交送至人力资源处，电子版同其他材料电子扫描件发送至邮箱。

所需提交材料清单：

1. 国外及港澳台地区留学毕业人员须提交学位学历证书、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历学位认证书；
2. 工资薪酬发放凭证：包括工资账单或工资发放相关证明（可从学校财务系统自行打印，加盖人力资源处公章）扫描件、银行流水扫描件；
3. 购房材料：**属于二手房的**：提供（不动产登记部门备案的）购房合同扫描件、购房全额或首付款发票复印件、扫描件，不动产登记信息查询结果复印件。**属于配偶购房的**：除按上述要求提供配偶购房材料外，山东省外登记结婚的还须提供结婚证扫描件，结婚登记日期需早于购房日期。
4. 如遇特殊情况时，需提供其他证明材料。